附件3：

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事项须知

针对参加辽宁省农业科学院2020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面试考核考生，就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事项要求如下：

1.各位考生须自行了解沈阳市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关于疫情防控的最新通知要求，**如实填报《流行病学史筛查表》和《辽宁省农业科学院2020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面试考核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纸质版于面试当日统一提交**，并按照相关要求自觉接受健康管理、隔离观察等。

2.从即日起至面试日前，各位考生要自行进行健康监测，如有发热、前往中高风险地区和接触中高风险地区人员的，要第一时间如实向我单位说明情况，以便及时对面试安排进行适当调整。

3.各位考生进入考点时，应按要求提供72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现场通过“辽事通”APP、微信“国务院客户端”进行扫码，确定为绿码、经体温检测确认结果正常（体温不高于37.2℃）方可进入。面试前14天内有发热、前往中高风险地区和接触中高风险地区人员的，要如实报告。

4.从即日起至面试日前（含面试考核日），各位考生应避免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及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接触；避免去人群流动性较大、人群密集的场所聚集，做好自我防护。

5.面试当天，各位考生要采取合适的出行方式前往考点，在进入考点入口进行体温检测时，应与他人保持1米以上安全间距；进入考点后，应按照工作人员引导，合理保持安全间距。

6.面试考核候考期间，考生应全程佩戴口罩，拒绝佩戴口罩的考生，按违纪处理；在接受身份识别验证、面试考核现场等特殊情况下，考生按照工作人员指引，可以摘除口罩。

7.考生不配合面试防疫工作，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拒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取消面试资格，并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  |
| --- |
| 流行病学史筛查表  一、近14天内旅居情况。如有，应逐一填报。  近14天主要居住地： ；  1. 月 日，由 前往（返回） ；  2. 月 日，由 前往（返回） ；  3. 月 日，由 前往（返回） ；  4. 月 日，由 前往（返回） ；  5. 月 日，由 前往（返回） ；  ……  二、家庭成员（包括共同居住人员）、单位同事中是否有新冠肺炎病例或疑似病例。如有，请列出，如无此类情况，请填“无此情况”。  无此情况 ；  ；  ；  ；  ；  ；  填写人姓名：  填写时间： 年 月 日 |

辽宁省农业科学院2020年面向社会公开

招聘面试考核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

本人已认真阅读《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事项须知》，知悉告知的所有事项和防疫要求。在此郑重承诺：本人自觉遵守和落实现行国家、省、市疫情防控工作政策要求，所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防疫材料（信息）均真实、有效，积极配合和服从面试防疫相关检查监测，无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如违反相关规定，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收相应处理。

承诺人：

承诺时间：